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李愛倫
電話：3322101#7355
電子信箱：184053@mail.ty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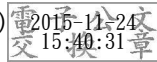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403060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306024A00_ATTCH3.docx)

主旨：修正「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1點、第2點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管理會設置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105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管理會設置要點」第1點、第2點規定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法務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(含附件)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6 人事 104/11/25 11:39



1040008053

有附件